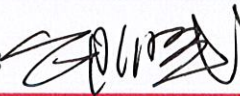


# 广东工业大学法学院文件

院字（2022）3号

签发人：

## 关于设置教研室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根据办学需要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在法律系、社会工作系下设教研室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法律系下设6个教研室

#### 1.理论法学教研室

主要承担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、宪法学、法理学、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、法律职业伦理、中国法律史、西方法律史、立法学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谢郁

#### 2.民商经济法学教研室

主要承担民商法、经济法、知识产权法、合同法及侵权责任法等课程，以及学校公选课中知识产权法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林良倩

### 3.诉讼法学教研室

主要承担民事诉讼法、刑事诉讼法、证据法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杨凌

### 4.刑事法学教研室

主要承担刑法学、犯罪学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闫雨

### 5.国际与港澳台法学教研室

主要承担国际法、国际私法、国际经济法、港澳法概论及海商法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王华

### 6.网络与数据法治教研室

主要承担涉及网络空间、人工智能、数据治理、数据权利、算法规制与数字法治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江秋伟

## 二、社会工作系下设 3 个教研室

### 1.社会工作理论教研室

主要承担社会学概论、社会工作概论、社会工作伦理、个案工作、小组工作、社区工作、社会心理学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王慧娟

## 2.社会工作实务教研室

主要承担老年社会工作、家庭社会工作、青少年社会工作、企业社会工作、医务社会工作、社会工作综合实务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梁露尹

## 3.社会政策教研室

主要承担社会政策与法规、社会保障概论、社会福利思想、社会组织管理、公益项目管理、社会问题与社会治理等课程的教学研究工作。

教研室主任：陈泳欣

三、以上教研室主任聘期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。

